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发行公告

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1、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石英股份”）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98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4]77号）等有关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结算公司”）共同颁布的《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办法》和《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按市值申购实施办法》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首次公开发行。本次发行在网下投资者资格、发行方式、网下网上发行比例、回拨机制、定价及有效报价配售对象的确定、配售方式等方面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

2、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并综合参考市场环境、发行人经营情况、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拟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6.45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3、发行人和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2014年10月23日（T-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重要提示

1、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下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1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主承销

商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主承销商”）。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简称为“石英股份”，股票代码为“603688”，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网下发行由中信证券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以下简称“申购平台”）实施，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平台网址为：<https://120.204.69.22/ipo>。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交易系统”）进行。

3、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4年10月21日（T-3日）完成。本次发行价格为6.45元/股。本次公开发行股数为5,595万股，发行股份均为新股，不发售老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3,360万股，即本次发行数量的60.05%；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23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9.95%。

4、根据《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重新启动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确定有效报价配售对象的程序和原则，在初步询价阶段提交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应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名单请参见本公告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未提交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不得参与网下申购。网下投资者应按照发行价格 6.45 元/股为其参与申购的全部配售对象录入申购记录，并一次性提交，申购记录一经提交不得撤销或者修改。每个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只能申购一笔，其拟申购数量应等于初步询价中其提供的有效报价所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且不超过网下初始发行量 3,360 万股。网下申购时间为 2014 年 10 月 23 日（T-1 日）及 2014 年 10 月 24 日（T 日）9:30—15:00。网下申购简称为“石英股份”，申购代码为“603688”。参与申购的配售对象应当及时、足额缴付申购资金。

5、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核查，投资者应按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6、配售对象在申购及持股等方面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配售对象相关信息（包括配售对象名称、证券账户名称及代码、银行收付款账户/账号等）以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信息为准，因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备案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配售对象自负。

7、参与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须按本次确定的发行价格 6.45 元/股进行申购，网上申购时间为 2014 年 10 月 24 日（T 日）9:30—11:30，13:00—15:00。网上申购简称为“石英申购”，申购代码为“732688”。

8、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或者网上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已参与初步询价报价的网下投资者不得再通过网上发行申购新股。参与网下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再参与网上申购，导致其申购无效的，由网下投资者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9、本次发行网下和网上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总体申购情况于 2014 年 10 月 24 日（T 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和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并在 2014 年 10 月 28 日（T+2 日）的《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请参见本公告“二、（五）网上网下回拨机制”。

10、当本次发行网下实际申购总量未达网下初始发行数量，即 3,360 万股时；或当网上最终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本次网上初始发行数量，即 2,235 万股，且网上认购不足部分向参与申购的网下投资者回拨后仍然不足时，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择机重新启动发行。

11、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 360,877,5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0,032,650 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 330,844,850 元，略低于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额 331,136,000 元。

12、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详细阅读 2014 年 10 月 16 日（T-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	指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申购平台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
结算平台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
主承销商	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本次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行为
T日/网上申购日	指2014年10月24日
元	指人民币元

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一）初步询价申报情况

2014年10月20日（T-4日）至2014年10月21日（T-3日）为初步询价期间。截至2014年10月21日（T-3日）15:00，主承销商通过上交所电子平台系统收到8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50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经核查，8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50个配售对象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的相关规定。

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区间为5元/股-7.51元/股，申报总量为337,560万股，网下认购倍数为100.46倍。报价的中位数为6.45元/股，加权平均数为6.45元/股，公募基金报价的中位数为6.45元/股，公募基金报价的加权平均数为6.49元/股。配售对象的具体报价情况请见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

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中位数 （元/股）	6.45	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加权平均 值（元/股）	6.45
公募基金报价中位数 （元/股）	6.45	公募基金报价加权平均 值（元/股）	6.49

（二）发行价格的确定过程

1、剔除最高报价部分情况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情况，预先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在剔除的最低价对应的投资者中按照申购数量从小到大依次剔除，如果申购数量相同则按申购时间从后至前依次剔除（注：报价时间以申购平台中的记录为准）。在拟申购价格、申购数量且申购时间均相同，则按照如下原则进行剔除 a.非公募、社保、保险及企业年金产品优先被剔除；b.公募、社保、保险、企业年金产品中，主承销商将按照上交所申购平台自动生成的序号，由大到小进行剔除。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经协商一致，将报价为 6.45 元（剔除该价格上拟申购数量为 18,720 万股的配售对象申购报价）及 6.45 元以上的申购报价作为最高报价部分予以剔除，对应剔除的申购总量为 34,620 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申购总量的 10.26%。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如下：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报价中位数（元/股）	6.45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6.45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公募基金报价中位数（元/股）	6.45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公募基金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6.45

2、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发行人所在行业为制造业下的“非金属制品行业”（分类代码：C30），截止2014年10月21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20.85倍。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电光源及建材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情况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近一个月均价（元/股）	2013EPS	2013PE
000541.SZ	佛山照明	11.72	0.26	45.54
300196.SZ	长海股份	18.73	0.55	34.25
600176.SH	中国玻纤	9.84	0.37	26.91
002372.SZ	伟星新材	13.77	0.72	19.12
600585.SH	海螺水泥	17.14	1.77	9.68
601636.SH	旗滨集团	7.99	0.46	17.33

000786.SZ	北新建材	18.67	1.28	14.58
平均				23.92
光纤、电子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情况				
002008.SZ	大族激光	18.66	0.52	35.90
600584.SH	长电科技	11.46	0.01	1,014.63
600522.SH	中天科技	15.88	0.61	26.01
002491.SZ	通鼎光电	20.02	0.61	32.80
600487.SH	亨通光电	18.39	0.70	26.14
002185.SZ	华天科技	13.79	0.30	45.92
平均				33.36
光伏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情况				
300274.SZ	阳光电源	17.81	0.28	64.40
300082.SZ	奥克股份	15.58	0.24	64.74
300080.SZ	新大新材	10.07	0.15	66.91
002610.SZ	爱康科技	19.17	0.02	822.30
000012.SZ	南玻 A	7.82	0.74	10.57
平均				51.65
总体均值				33.80

数据来源：Wind 资讯，数据截至 2014 年 10 月 21 日

注：上述均值计算剔除异常值长电科技、爱康科技。

本次发行价格6.45元/股对应的2013年摊薄后市盈率为19.61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和可比公司平均市盈率。

3、发行价格的确定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剔除报价最高部分后，并综合考虑市场环境、发行人经营情况、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拟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45元/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价格”）。

4、有效报价投资者

在剔除报价最高部分后，申报价格等于发行价格6.45元/股，且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且公告的其他条件的配售对象为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本次网下发行提交了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60家，管理的配售对象家数为102家，有效拟申购数量总和为286,300万股，可申购数量总和为286,300万股。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名单、申购价格及有效申购数量请参见本公告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可以且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参与网下申购，并及时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核查，投资者应按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二、本次 A 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二）发行规模和发行结构

本次发行数量为5,595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360万股，即本次发行数量的60.05%；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23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9.95%。

本次发行股份均为新股，不发售老股。

（三）发行价格及对应的市盈率

本次发行价格为6.45元/股，此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4.71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遵照中国会计准则确定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3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数计算）。

（2）19.61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遵照中国会计准则确定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3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数计算，发行后总股数按本次发行5,595万股计算为22,380万股）。

（四）募集资金

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 360,877,5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0,032,650 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 330,844,850 元。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已于 2014 年 10 月 16 日（T-6 日）在招股意向书中予以披露。

所有募集资金净额将存入募集资金专户，中信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将与发行人一起对全部募集资金进行三方监管。

（五）网上网下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网下、网上申购于 2014 年 10 月 24 日（T 日）15:00 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中信证券将根据总体申购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发行初步认购倍数于 10 月 24 日（T 日）来确定。

网上发行初步认购倍数 = 网上有效申购数量 / 网上初始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网下向网上回拨

在网下发行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网上发行初步认购倍数在 50 倍以上但低于 100 倍（含）的，应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20%；网上发行初步认购倍数超过 100 倍但低于 150 倍（含）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40%；网上发行初步认购倍数超过 150 倍的，回拨后网下发行比例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0%。如果网上发行初步认购倍数低于 50 倍（含），则不进行回拨。

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2、网上向网下回拨

在网下发行获得足额认购，网上发行未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网上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若网上认购不足部分向参与申购的网下投资者回拨后仍然不足的，则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在 2014 年 10 月 28 日（T+2 日）公布的《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相关回拨事宜。主承销商将按回拨后的网下实际发行数量依据配售原则进行配售，按回拨后的网上实际发行数量确定最终的网上中签率。

（六）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

交易日	日期	发行安排
T-6 日	2014 年 10 月 16 日 (周四)	刊登《招股意向书摘要》和《重新启动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 网下投资者向主承销商提交关联关系核查材料
T-5 日	2014 年 10 月 17 日 (周五)	网下投资者向主承销商提交关联关系核查材料截止日(截止时间为 17:00)
T-4 日	2014 年 10 月 20 日 (周一)	初步询价(通过上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
T-3 日	2014 年 10 月 21 日 (周二)	初步询价(通过上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 初步询价截止日(截止时间为 15:00)
T-2 日	2014 年 10 月 22 日 (周三)	确定发行价格、可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名单及其有效申购数量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 日	2014 年 10 月 23 日 (周四)	网下申购缴款起始日(9:30-15:00)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 日	2014 年 10 月 24 日 (周五)	网下申购缴款截止日(9:30-15:00, 有效到账时间为 15:00 之前) 网上发行申购日(9:30-11:30, 13:00-15:00)
T+1 日	2014 年 10 月 27 日 (周一)	网上、网下申购资金验资 网上申购配号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
T+2 日	2014 年 10 月 28 日 (周二)	刊登《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 网下申购多余款项退款 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T+3 日	2014 年 10 月 29 日 (周三)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申购资金解冻

注：1、T 日为发行日。

2、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3、如因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投资者及时与主承销商联系。

(七) 锁定期安排

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三、网下发行

(一) 有资格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

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确认，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为 102 家，其对应的申购总量为 286,300 万股。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可以通过申购平台查询其可参

与网下申购的申购数量。

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只能以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证券账户和银行收付款账户参与本次网下申购。有效报价配售对象的相关信息（包括配售对象名称、证券账户名称及代码、收付款银行账户名称和账号等），以2014年10月17日（T-5日）（初步询价开始日前一个交易日）12:00前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信息为准，未在上述期间前完成登记备案的，不得参与网下申购。因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备案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有效报价配售对象自负。

配售对象申购款退款的银行收款帐户需与其申购款付款的银行付款帐户一致。

（二）网下申购流程

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应通过上交所申购平台进行申购。

1、申购时间

网下申购时间为2014年10月23日（T-1日）及2014年10月24日（T日）上午9:30至下午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在上述时间内通过申购平台填写并提交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

2、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的规定

在参与网下申购时，其申购价格为确定的发行价格，申购数量为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在初步询价阶段报价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以下简称“有效申购数量”）。每个配售对象参与网下申购的有效申购数量可通过申购平台查询。

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未参与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明显少于有效申购数量的情形将在《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中予以公示。

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在网下申购及持股等方面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各配售对象在上交所申购平台一旦提交申购，即被视为向主承销商发出正式申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三）网下申购款项的缴付

1、申购款项的计算

每一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全额缴付申购款项。申购款项计算公式如下：

应缴申购款 = 申报价格（等于本次发行价格）× 申购数量。

2、申购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申购款项须划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申购资金专户（见下表），每个配售对象只能选择其中之一进行划款（其中收款行（十七）汇丰银行上海分行、收款行（十八）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收款行（十九）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网下发行专户仅适用于上述三家银行托管的QFII机构划付申购款项）。为保障款项及时到账、提高划款效率，建议配售对象向与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收付款账户同一银行的网下申购资金专户划款。划款时必须在汇款凭证备注中注明配售对象证券账户号码及本次发行股票代码603688，若不注明或备注信息错误将导致划款失败、申购无效。**例如，配售对象股东账户为B123456789，则应在附注里填写：“B123456789603688”，证券账号和股票代码中间不要加空格之类的任何符号，以免影响电子划款。**款项划出后请及时向收款行及主承销商查询资金到账情况。

收款行（一）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账号	1001202929025788836
联系人	邵焯蔚、朱婕
联系电话	021-63231454/63211678-3003
收款行（二）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账号	31001550400050015290
联系人	白俊蔚、杨彦
联系电话	021-63878917/63874929
收款行（三）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卢湾支行
账户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账号	03492300040006590
联系人	徐叶卉、周敏
联系电话	021-53961795/53961790

收款行（四）	
开户行	交通银行上海分行第一支行
账户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账号	310066726018170062141
联系人	郁慧琦、郑逸
联系电话	021-53856028/63111000-2362
收款行（五）	
开户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账号	97020153700000021
联系人	任煜华、陈宇华
联系电话	021-68887231/13801900359
收款行（六）	
开户行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
账户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账号	216200100100239302
联系人	王凯、李晓亮
联系电话	021-62677777-218232/218231
收款行（七）	
开户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账号	216089262310005
联系人	张敏、李蓓蓓
联系电话	021-58795555-1021/58791238
收款行（八）	
开户行	上海银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账号	316007-03000674698
联系人	严乃嘉、黄峻
联系电话	021-68475904/68475935
收款行（九）	
开户行	中信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账号	7311010187200000618
联系人	吴刚、盛婷婷
联系电话	021-58775982/58775983
收款行（十）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账号	454659213718
联系人	张伟峰、陈晔
联系电话	021-64954876/64954350
收款行(十一)	
开户行	中国光大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账号	36510188000141806
联系人	胡晓栋、范鸣杰
联系电话	021-23050379/23050378
收款行(十二)	
开户行	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账号	0201014040001108
联系人	吴轶群、陈秋燕
联系电话	021-61874042/61874043
收款行(十三)	
开户行	华夏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账号	4330200001843300000253
联系人	刘琦敏
联系电话	021-58407103
收款行(十四)	
开户行	广发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账号	16504105940000039
联系人	孔祥琳
联系电话	021-63901938
收款行(十五)	
开户行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账户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账号	8012500002921
联系人	韩雪刚
联系电话	021-50979879
收款行(十六)	
开户行	北京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账号	00130630500123400000730
联系人	王明东
联系电话	021-63361636
收款行(十七)	
开户行	汇丰银行上海分行
账户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账号	088313101012
联系人	刘芬
联系电话	021-38882383
收款行(十八)	
开户行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账户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账号	000000501510280485
联系人	柏敏栋
联系电话	021-38516691
收款行(十九)	
开户行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账户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账号	1732168288
联系人	王志豪
联系电话	021-28966000-68360

注：可登录“<http://www.chinaclear.cn>-法律规则-业务规则-其他-上海市场”查询。

3、申购款的缴款时间

申购款项划出时间应早于2014年10月24日(T日)15:00,到达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指定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申购资金专户时间应早于该日16:00。申购资金不足或未能及时到账的申购均视为无效。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在途时间。

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拨资金有效的配售对象名单确认最终有效的申购记录。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未能参与本次网下申购,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将视其为违约,将在《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中予以披露,并将违约情况报送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四)网下配售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总体申购情况和《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确定的配售原则，将网下发行股票配售给符合要求且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并将在《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最终配售情况。

（五）公布网下配售结果和退回多余网下申购款

2014年10月28日（T+2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刊登《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内容包括本次发行获得配售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名单、每个获配投资者的报价、获配股数、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明显少于拟申购数量的投资者信息。以上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送达获配通知。

若获得配售的投资者缴纳的申购款金额大于获得配售数量对应的申购款金额，2014年10月28日（T+2日），主承销商将通过结算平台向网下配售对象退还应退申购款，应退申购款=投资者有效缴付的申购款-投资者获配股数对应的认股款金额。

（六）网下发行其他事项

1、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于2014年10月27日（T+1日）对网下发行申购款的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

2、北京市华海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发行的网下发行过程、配售行为、参与定价和配售的投资者资质条件及其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关联关系、资金划拨等事项进行见证，并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

3、若投资者的持股比例在本次发行后达到发行人总股本的5%以上（含5%），需自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网上发行

（一）本次网上发行对象

持有上交所股票账户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机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发行人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的证券自营账

户不得参与本次发行的申购。

（二）网上申购时间

2014年10月24日（T日）9:30-11:30、13:00-15:00。如遇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知办理。

（三）申购价格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6.45元/股。网上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申购。

（四）申购简称和申购代码

申购简称为“石英申购”，申购代码为“732688”。

（五）网上发行方式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235万股。主承销商在指定时间内（2014年10月24日（T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将2,235万股石英股份股票输入在上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

各地投资者可在指定的时间内通过与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以本次发行价格（6.45元/股）和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有效申购数量进行申购委托，并足额缴付申购款。

申购结束后，由主承销商会同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共同核实申购资金的到账情况，上交所和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实际到账资金统计有效申购数量和有效申购户数。网上投资者获配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为：

1、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不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量认购股票；

2、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由上交所交易系统主机

按每 1,000 股确定为一个申购配号，顺序排号，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号码，每一中签号码认购 1,000 股。

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 (最终网上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数量) × 100%。

(六) 申购数量和次数的规定

1、本次网上发行，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需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市值。根据其 2014 年 10 月 22 日 (T-2 日) 前 20 个交易日 (含 T-2 日) 的日均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每 1 万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 1 万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深圳市场的非限售 A 股股份市值不纳入计算。

参加申购的每一申购单位为 1,000 股，单一证券账户的委托申购数量不得少于 1,000 股，超过 1,000 股的必须是 1,000 股的整数倍，但最高不得超过其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票市值对应的网上可申购额度，同时不得超过网上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22,000 股。

2、参与网下报价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再参与网上发行的申购。参与网下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再参与网上新股申购，导致其申购无效的，由其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3、单个投资者只能使用一个合格账户参与本次网上申购。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多个证券账户 (以 2014 年 10 月 22 日 (T-2 日) 账户注册资料为准) 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以及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以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4、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证券账户以及指定交易在不同证券公司的企业年金账户可按现有开立账户参与申购 (企业年金账户的指定交易情况以 2014 年 10 月 22 日 (T-2 日) 为准)。

(七) 网上申购程序

1、市值计算

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市值按 2014 年 10 月 22 日 (T-2 日) 前 20 个交易日 (含 T-2 日) 的日均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市值计算。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

不足 20 个交易日的，按 20 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非限售 A 股股份发生司法冻结、质押，以及存在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限制的，不影响证券账户内持有市值的计算。

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 2014 年 10 月 22 日（T-2 日）前 20 个交易日（含 T-2 日）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根据投资者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每 1 万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 1 万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 1,000 股，申购数量应当为 1,000 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不得超过其按市值计算的可申购上限和当次网上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不得超过 22,000 股。

2、存入足额申购资金

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应在网上资金申购日 2014 年 10 月 24 日（T 日）前在与上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并根据自己的申购量存入足额的申购资金。

3、申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上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即：

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申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确认资金存款额必须大于或等于申购所需的款项）到申购者开户的与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查验投资者交付的各项证件，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

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要求办理委托手续。

投资者的申购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八）配号与抽签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

的方式进行配售。

1、申购配号

2014年10月27日(T+1日)，各证券交易网点将申购资金划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结算银行账户。2014年10月27日(T+1日)，进行核算、验资、配号，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实际到账的有效申购资金划入新股申购资金专户。主承销商会同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及相关会计师事务所对申购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核查，并由该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上交所和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依申购资金的实际到账资金确认有效申购，按每1,000股配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顺序连续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配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凡资金不实的申购一律视为无效申购，将不予配号。

2014年10月28日(T+2日)，向投资者公布配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委托申购的交易网点处确认申购配号。

2、公布中签率

2014年10月28日(T+2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刊登的《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中公布网上发行中签率。

3、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14年10月28日(T+2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主承销商和发行人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并于当日通过卫星网络将抽签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于2014年10月29日(T+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中公布中签结果。

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000股。

(九) 网上发行的结算与登记

2014年10月28日(T+2日)摇号抽签。抽签结束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中签结果进行认购股数的确定和股东登记，并将有效认购结果发至各证券交易网点。

2014年10月29日(T+3日),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对未中签的申购款予以解冻,并向各证券交易网点返还未中签部分的申购余款,再由各证券交易网点返还投资者;同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中签认购款项划至主承销商指定的资金交收账户。

本次网上发行的新股登记工作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完成,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向发行人提供股东名册。

全部申购资金冻结产生的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有关申购资金冻结等事宜,遵从上交所、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定。

五、发行费用

本次网下发行不向股票配售对象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网上发行不向投资者收取佣金和印花税等费用。

六、利息的处理

全部申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七、发行人与主承销商

1、发行人

发行人: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士斌

地址:江苏省连云港市东海县平明镇马河电站东侧

联系人:吕良益

电话:0518-87018519

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电话:010-60833600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发行人：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23日

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

序号	网下投资者	配售对象名称	申报价格(元)	数量(万股)	备注
1	大成基金	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1	350	剔除报价
2	大成基金	大成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51	350	剔除报价
3	大成基金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7.51	350	剔除报价
4	辛华丽	辛华丽	7	350	剔除报价
5	世纪金源	世纪金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6.46	350	剔除报价
6	沈萱	沈萱	6.46	350	剔除报价
7	庄礼明	庄礼明	6.46	360	剔除报价
8	南方基金	南方避险增值基金	6.46	3,360	剔除报价
9	中油财务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6.46	3,360	剔除报价
10	大唐财务	中国大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46	3,360	剔除报价
11	安邦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6.46	3,360	剔除报价
12	富国基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6.45	350	剔除报价
13	富国基金	湖北省电力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09年12月31日)	6.45	350	剔除报价
14	富国基金	富国天合稳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45	350	剔除报价
15	金元惠理基金	金元惠理-惠理3号资产管理计划	6.45	350	剔除报价
16	工银瑞信基金	工银瑞信基金公司-农行-中国农业银行离退休人员福利负债	6.45	350	剔除报价
17	工银瑞信基金	工银瑞信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5	350	剔除报价
18	张振春	张振春	6.45	350	剔除报价
19	湖北中伟置业有限公司	湖北中伟置业有限公司	6.45	390	剔除报价
20	富国基金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二组合	6.45	500	剔除报价
21	兴业基金	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6.45	500	剔除报价
22	泰达宏利基金	泰达宏利红利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45	500	剔除报价
23	泰达宏利基金	泰达宏利市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45	500	剔除报价
24	泰达宏利基	泰达宏利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6.45	500	剔除报价

序号	网下投资者	配售对象名称	申报价格(元)	数量(万股)	备注
	金				
25	长城基金	长城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5	550	剔除报价
26	融通基金	融通-智德2号特定资产管理计划	6.45	600	剔除报价
27	诺安基金	诺安基金-光大银行-增利1号资产管理计划	6.45	600	剔除报价
28	华宝投资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6.45	600	剔除报价
29	华泰资产	受托管理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6.45	620	剔除报价
30	张继东	张继东	6.45	690	剔除报价
31	富国基金	富国天成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5	700	剔除报价
32	红塔证券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45	710	剔除报价
33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45	760	剔除报价
34	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45	770	剔除报价
35	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烟草总公司陕西省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6.45	850	剔除报价
36	易方达基金	东风汽车公司企业年金	6.45	930	剔除报价
37	富国基金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	6.45	1,000	剔除报价
38	富国基金	云南省农村信用社企业年金计划稳健增值投资组合(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09年12月28日)	6.45	1,000	剔除报价
39	富国基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09年12月28日)	6.45	1,000	剔除报价
40	富国基金	长江金色晚晴(集合型)企业年金	6.45	1,000	剔除报价
41	富国基金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6.45	1,000	剔除报价
42	长城基金	长城久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5	1,000	有效报价
43	嘉实基金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08	6.45	1,000	有效报价
44	上海淮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淮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45	1,000	有效报价

序号	网下投资者	配售对象名称	申报价格(元)	数量(万股)	备注
45	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钢铁业企业年金计划	6.45	1,080	有效报价
46	易方达基金	易方达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45	1,100	有效报价
47	华宝兴业基金	华宝兴业量化对冲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45	1,110	有效报价
48	华宝兴业基金	华宝兴业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45	1,110	有效报价
49	富国基金	农业银行离退休人员福利负债富国组合	6.45	1,200	有效报价
50	富国基金	工商银行统筹外福利负债基金富国组合	6.45	1,200	有效报价
51	上海证券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6.45	1,300	有效报价
52	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B计划)企业年金计划	6.45	1,390	有效报价
53	富国基金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1年12月31日)	6.45	1,500	有效报价
54	天津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45	1,500	有效报价
55	中海基金	中海积极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5	1,500	有效报价
56	太平洋资产	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农股票灵活配置组合	6.45	1,500	有效报价
57	中国国际金融	中金瑞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45	1,550	有效报价
58	嘉实基金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6.45	1,550	有效报价
59	航天科工财务	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6.45	1,550	有效报价
60	国金证券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45	1,550	有效报价
61	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铁路局企业年金计划	6.45	1,550	有效报价
62	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烟草总公司四川省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6.45	1,550	有效报价
63	上海证大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45	1,550	有效报价
64	融通基金	融通领先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45	1,600	有效报价
65	中欧基金	中欧成长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	6.45	1,830	有效报价

序号	网下投资者	配售对象名称	申报价格(元)	数量(万股)	备注
		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6	富国基金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企业年金	6.45	2,000	有效报价
67	中国国际金融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3年12月31日)	6.45	2,000	有效报价
68	嘉实基金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二组合	6.45	2,000	有效报价
69	中再资产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45	2,000	有效报价
70	昆仑信托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6.45	2,400	有效报价
71	东北证券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45	2,500	有效报价
72	国联安基金	国联安-至恩1号资产管理计划	6.45	2,600	有效报价
73	华泰证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45	3,020	有效报价
74	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省电力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6.45	3,170	有效报价
75	易方达基金	易方达灵活配置2号资产管理计划	6.45	3,360	有效报价
76	富国基金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混合型组合	6.45	3,360	有效报价
77	富国基金	富国天博创新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45	3,360	有效报价
78	国联证券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45	3,360	有效报价
79	中国国际金融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6.45	3,360	有效报价
80	长城证券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6.45	3,360	有效报价
81	招商基金	招商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5	3,360	有效报价
82	招商基金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6.45	3,360	有效报价
83	电子财务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6.45	3,360	有效报价
84	嘉实基金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6.45	3,360	有效报价
85	嘉实基金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6.45	3,360	有效报价
86	嘉实基金	国寿股份委托嘉实基金分红险混合型组合	6.45	3,360	有效报价
87	嘉实基金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6.45	3,360	有效报价
88	国信证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45	3,360	有效报价
89	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6.45	3,360	有效报价

序号	网下投资者	配售对象名称	申报价格(元)	数量(万股)	备注
90	天津远策	新疆恒荣盛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5	3,360	有效报价
91	天津远策	新疆远策恒达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5	3,360	有效报价
92	中广核财务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6.45	3,360	有效报价
93	东方证券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45	3,360	有效报价
94	宏源证券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45	3,360	有效报价
95	宏源证券	中国银行特定客户资产托管专户(宏源证券中华财险)	6.45	3,360	有效报价
96	东航财务	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6.45	3,360	有效报价
97	太平资产	受托管理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6.45	3,360	有效报价
98	太平资产	受托管理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6.45	3,360	有效报价
99	太平资产	受托管理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团险分红	6.45	3,360	有效报价
100	太平资产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型保险产品	6.45	3,360	有效报价
101	诺安基金	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6.45	3,360	有效报价
102	中船财务	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45	3,360	有效报价
103	工银瑞信基金	工银瑞信基金理财计划专户	6.45	3,360	有效报价
104	工银瑞信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6.45	3,360	有效报价
105	工银瑞信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统筹外福利资金集合计划	6.45	3,360	有效报价
106	西部证券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45	3,360	有效报价
107	太平洋资产	受托管理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个险分红产品(网下配售资格截止2013年6月1日)	6.45	3,360	有效报价
108	太平洋资产	受托管理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个险万能产品(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3年6月1日)	6.45	3,360	有效报价
109	太平洋资产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团体万能	6.45	3,360	有效报价
110	太平洋资产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人万能	6.45	3,360	有效报价
111	太平洋资产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6.45	3,360	有效报价
112	太平洋资产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45	3,360	有效报价

序号	网下投资者	配售对象名称	申报价格(元)	数量(万股)	备注
		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			
113	太平洋资产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6.45	3,360	有效报价
114	太平洋资产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6.45	3,360	有效报价
115	太平洋资产	受托管理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自有资金	6.45	3,360	有效报价
116	上汽财务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6.45	3,360	有效报价
117	申银万国证券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45	3,360	有效报价
118	广发基金	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5	3,360	有效报价
119	中国人保资产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利安盈(B款)两全保险(万能型)	6.45	3,360	有效报价
120	中国人保资产	中国人保资产安心收益投资产品	6.45	3,360	有效报价
121	中国人保资产	受托管理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6.45	3,360	有效报价
122	中国人保资产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6.45	3,360	有效报价
123	平安资产	平安人寿—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6.45	3,360	有效报价
124	平安资产	平安人寿—分红—个险分红	6.45	3,360	有效报价
125	英大国际信托	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6.45	3,360	有效报价
126	广发证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45	3,360	有效报价
127	东吴证券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45	3,360	有效报价
128	泰康资产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6.45	3,360	有效报价
129	泰康资产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6.45	3,360	有效报价
130	泰康资产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6.45	3,360	有效报价
131	华泰资产	受托管理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6.45	3,360	有效报价
132	华西证券	华西证券金网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45	3,360	有效报价
133	上电财务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6.45	3,360	有效报价
134	中国电力财务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45	3,360	有效报价

序号	网下投资者	配售对象名称	申报价格(元)	数量(万股)	备注
135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6.45	3,360	有效报价
136	中远财务	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6.45	3,360	有效报价
137	中船重工财务	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6.45	3,360	有效报价
138	上海从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新疆从容瑞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5	3,360	有效报价
139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6.45	3,360	有效报价
140	华融证券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6.45	3,360	有效报价
141	国元证券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45	3,360	有效报价
142	申能集团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6.45	3,360	有效报价
143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45	3,360	有效报价
144	钱振林	钱振林	6.43	3,360	低于发行价
145	阳光财产保险	受托管理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6.42	2,500	低于发行价
146	阳光财产保险	受托管理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6.42	3,360	低于发行价
147	阳光财产保险	受托管理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6.42	3,360	低于发行价
148	阳光财产保险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6.42	3,360	低于发行价
149	常州投资	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28	350	低于发行价
150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	350	低于发行价